

巨鹿县第五中学
2022 年塑胶操场、草皮工程项目
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

项 目 名 称： 2022 年塑胶操场、草皮工程项目

项目实施单位： 巨鹿县第五中学

项目总金额： 129.8 万元

评 价 年 度： 2022 年度

评 价 机 构： 邢台志恒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评价组组长： 关燕芳

评价组成员： 任朋姣 霍蓓琳 王慧



目 录

一、项目概况	1
(一)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	1
(二) 项目绩效目标	1
二、项目实施基本情况	2
(一) 项目背景情况	2
(二) 财务管理情况	2
三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	2
(一) 评价目的	2
(二) 评价指标	3
(三) 评价依据	4
(四) 评价的主要方法及等级设定	4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	5
五、评价分析	7
(一) 主要扣分事项及原因分析	7
(二) 评价结论	9
六、意见及建议	9



巨鹿县第五中学

2022 年塑胶操场、草皮工程项目

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

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强化落实支出责任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查找和分析项目组织实施管理中存在的问题，并提出建议与对策，为领导决策提供科学有力的依据。邢台志恒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接受巨鹿县财政局委托，组成绩效评价小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规定，按照中共邢台市委、市政府《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邢发〔2019〕17号）、《邢台市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邢市财预〔2019〕76号）要求，对巨鹿县第五中学 2022 年塑胶操场、草皮工程项目进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，通过收集、整理相关资料，查看账簿、实地调研和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了解核实，并对相关评价指标进行汇总分析，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打分，形成绩效评价报告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巨鹿县第五中学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130529661059528C，法定代表人：秦国卫，机构地址：巨鹿县城双桥西路南头。单位宗旨：实施初中义务教育，促进基础教育发展。业务范围：初中学历教育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

绩效目标：改善办学条件，有效减少优质生外流，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渴望。

二、项目实施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背景情况

巨鹿县第五中学为改善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，保障教育教学需求，提升义务教育质量，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，建设2022年塑胶操场、草皮工程。

（二）财务管理情况

巨鹿县第五中学2022年塑胶操场、草皮工程项目资金129.8万元，主要用于向巨鹿县信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操场改造工程款。2022年度支出97万元。结余32.8万元。

三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

（一）评价目的

绩效管理是政府改革的重要方向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建设效能、责任和廉洁政府的重要手段。为客观评价2022年度塑胶操场、草皮工程项目绩效，结合项目特点，制定2022年度塑胶操场、草坪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运用科学、规范的评价方法，客观地对项目进行综合性评价，剖析2022年度塑胶操场、草坪改造项目支出在预算、管理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探究其可能的原因，最后提出相应的解决对策。通过绩效评价，在项目资金管理中引入绩效管理理念，规范管理方式，总结项目管理经验，同时加强项目资金管理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进一步提升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和政府公共服务水平，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确实有力的依据。



（二）评价指标

根据项目相关性、重要性，可比性、经济性、系统性原则，结合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设立相应的指标，并分配相应的权重（分值）。本项目评价指标拟设置 4 个一级指标（项目决策、项目过程、项目产出、项目效果）；13 个二级指标（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指标设立、绩效自评报告、资金投入、资金管理、组织实施、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成本、产出时效、社会效益、经济效益及满意度）；根据专项资金具体使用方向，共设置 21 个三级指标。本项目绩效评价以 100 分计，项目决策、项目过程、项目产出、项目效果四个一级指标分别权重为：18%，22%，40%，20%。

（1）共性指标是对项目决策、项目过程进行评价，包括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指标设立、绩效自评报告、资金投入、资金管理、组织实施 6 个二级指标，分值分别为 2 分、4 分、6 分、6 分、11 分、11 分，共 40 分；设置三级指标 13 个，充分反映工作活动与实施部门单位职责的相关性，工作开展的有效性，绩效目标指标设定的明确性、可衡量性及相关性，绩效自评情况，机构建设健全性，项目资金管理、使用、核算的合法合规性，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。

（2）个性指标是对项目产出、项目效果情况进行评价，共设置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成本、产出时效、社会效益、经济效益、满意度 7 个二级指标，分别占 16 分、8 分、8 分、8 分、5 分、5 分、10 分，共 60 分；设置三级指标 8 个，能够充分地反映出项目产出、项目效果情况。



（三）评价依据

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；
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；
3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；
4. 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；
5. 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34号）；
6. 《中共河北省委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冀发〔2018〕54号）；
7. 《中共邢台市委 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邢发〔2019〕17号）；
8. 《邢台市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邢市财预〔2019〕76号）；
9. 项目其他相关依据。

（四）评价的主要方法及等级设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，财政和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比较分析法、因素分析法、公众评判法、成本效益分析法等。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，采用多种方法，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进行评价并计算综合得分。评价结果分为A、B、C、D四个等级，根据各项指标得分合计分数，确定综合评价等级。具体如下：

项目	A	B	C	D
分值	≥90分	≥80分，<90分	≥60分，<80分	<60分

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

评价工作小组按照相关性、重要性、可比性、系统性及经济性原则，从工作活动设置、工作活动管理、工作活动产出、工作活动效果四个方面设计指标体系，共设置 13 个二级指标和 21 个三级指标。各项指标内容及得分情况详见下表：

巨鹿县第五中学 2022 年塑胶操场、草皮工程项目
绩效评价指标体系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解释	分值	得分
项目决策 (18分)	项目立项	立项规范性	立项程序合规，资料齐全。未经立项的，扣 2 分；立项程序不规范或资料不齐全的，扣 1 分。	2	2
	绩效目标	明确性	绩效目标设定明确清晰合理，不存在歧义，容易理解。目标值细项不明确、不合理的，每存在一项扣 1 分。	2	1
		相关性	绩效目标的设定与项目实施的总体目标和内容关系密切，能实现项目立项的目的。部分目标不满足相关性的，扣 1 分；绝大部分或全部目标不满足相关性的，扣 2 分。	2	2
	绩效自评报告	自评报告情况	是否有绩效自评报告，报告是否依据充分、真实完整、数据准确、分析透彻、逻辑清晰、客观公正。无自评报告的，不得分；有自评报告，自评报告依据不充分、内容不完整、分析不透彻、各扣 2 分。	6	2
	资金投入	预算编制科学性	预算制定标准合理，方法科学，预算金额符合项目实际资金需求。预算制定无合理标准的，扣 1 分；预算金额计算方法不合理不科学的，扣 1 分。	2	2
		机构建设健全性	成立了项目实施管理的机构或组织，或安排了适当的科室负责，决策机构、执行机构、监督机构、应急机构齐全，分工合理。机构不健全的，扣 1 分；无项目实施机构的，扣 2 分。	2	2
		人员保障充足性	项目实施单位投入的人员数量、素质等方面足以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，能保证项目实施效果。项目实施实际投入人数占项目需要人数的比例低于 100%的，每 20%扣 1 分；不足 20%的，视同 20%；投入人员整体素质较低、创新能力不强扣 1 分；本项得分扣完为止。	2	2
项目过程 (22分)	资金管理	预算执行率	项目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占预算金额（或财政下达金额）的比例。超过预算金额，不得分；小于 100%的，每偏离 5%，扣 1 分；不足 5%的，视同 5%。	3	0





分)			该项得分扣完为止。		
		资金支付及时性	资金支付严格按照文件和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, 不存在提前、延迟付款现象。未按约定支付的, 根据提前、延迟情况, 扣 1-2 分; 未按规定的方式付款的, 扣 1-2 分。	4	0
		资金使用合法性合规性	①资金支出内容符合专项资金使用范围; ②资金的使用符合会计法、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; ③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; ④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等程序认证。存在违规、超范围、手续不完善支出的, 每存在一项扣 1 分, 本项得分扣完为止。	4	3
	组织实施	资金/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/业务管理制度, 包括决策、监控、考核等制度②管理制度合法、合规、完整。未制定资金/业务管理制度的, 每项扣 2 分; 制度制定不完善的, 扣 1 分; 制度不合规的, 扣 1 分。	4	4
		业务管理制度落实情况	主要业务管理制度全部落实的, 不扣分。部分未落实的每一项制度未落实, 扣 1 分; 制度落实效果不佳的, 扣 1 分, 本项得分扣完为止。	3	3
		项目实施过程监控情况	对项目实施中, 各责任单位的实施情况及时进行监控, 对存在的问题能及时发现并纠正。未进行监控的不得分, 监控不到位的, 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 1-2 分; 进行监控, 对发现问题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, 扣 1-2 分, 本项得分扣完为止。	4	4
项目产出 (40分)	产出数量	改造的操场面积	项目改造面积达 7200 平方米, 得该项满分; 每少 100 平方米, 扣 1 分, 扣完为止。	8	8
		项目招标数量	改造项目进行招标 1 次, 得该项满分; 未进行招标扣全分。	8	8
	产出质量	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	改造项目完工验收合格, 得该项满分; 每存在一点不合格的, 扣 1 分, 扣完为止。	8	8
	产出成本	改造成本控制	合理使用资金成本每平方米造价 ≤ 184 元, 得该项满分; 每偏差 10 元, 扣 1 分, 扣完为止。	8	8
	产出时效	项目完成及时率	足球场改造项目计划工期 29 天, 每延迟交工 1 天扣 1 分, 扣完为止。	8	8
项目效果 (20分)	社会效益	综合利用率	通过改造操场提高操场使用率, 不断提高得 5 分, 否则按相应比例扣分	5	5
	经济效益指标	改善中学教学条件, 让更多学生受益	对项目实施影响情况进行评价, 能够提高中学教学条件质量的得 5 分, 否则酌情扣分。	5	5

	满意度	师生及家长对新改造操场的满意度	满意度达到 96%以上, 不扣分; 每降低 2%扣 1 分; 不足 2%的, 按 2%计算。本项得分扣完为止。	10	10
合 计				100	87

五、评价分析

(一) 主要扣分事项及原因分析

1、项目决策

(1) 绩效目标指标设立

明确性: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个别指标设置标准较低, 不足以衡量改造工作的有效性。如数量指标: 学校操场改造总面积, 指标值为: ≥ 740 平方米。该项目施工合同显示改造跑道 5127 平方米, 改造人造草坪 2341 平方米, 共计 7468 平方米。指标设置值过低, 属于目标值细项设置不合理。扣 1 分。

(2) 绩效自评报告

自评报告情况: ①巨鹿县第五中学 2022 年塑胶操场、草皮工程项目自评报告的评价内容不完整。缺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, 没有描述绩效指标的设定情况和得分情况。②未按照规定级别进行评价。

上述行为违反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第十八条“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, 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。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, 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: 90 (含)-100 分为优、80 (含)-90 分为良、60 (含)-80 分为中、60 分以下为差”的规定。扣 2 分。

③自评报告的分析不透彻, 没有对存在问题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及建议。

上述行为违反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五条

规定：“绩效评价报告应当依据充分、分析透彻、逻辑清晰、客观公正。”的规定。扣 2 分。

2、项目过程

(1) 资金管理

①预算执行率。

2022 年度关于塑胶操场、草皮工程项目预算支出 129.8 万元，实际使用财政资金 97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74.73%。扣 3 分。

②资金支付及时性。

资金拨付存在未按合同约定方式支付工程款。根据查看被评价单位的合同，其约定“合同签订后第一批材料进场，三日内支付 30%；铺装完成喷涂面层之前支付 40%；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，支付至 97%。”通过查看银行转行回单，该单位在 2022 年 8 月 30 日支付施工单位工程款 39.9996 万元，占合同价款的 30.82%；2022 年 9 月 29 日支付 57.0004 万元，占合同价款的 43.91%；验收报告显示竣工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8 日，截止 2022 年底，未支付剩余款项。

上述违反了合同约定，扣 4 分。

③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性。

资金拨付未见完整的审批程序。根据查看被评价单位支付给施工单位工程款凭证，未见完整的经费使用审批单。

上述行为违反《会计基础工作规范》第七十八条规定：“对审批手续不全的财务收支，应当退回，要求补充、更正。”，同时不符合该单位《机关财务管理暂行办法》第八条第 3 款严

格履行审批手续“（1）经手人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，填写报销凭证。”的规定。扣 1 分。

（二）评价结论

从工作活动设置、工作活动管理、工作活动产出、工作活动效果四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巨鹿县第五中学塑胶操场、草皮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7 分，总体评价等级为 B。

从评价结果来看，巨鹿县第五中学 2022 年塑胶操场、草皮工程项目的各项工作基本得到了执行，并取得了一定的效果。但仍存在部分问题有待于进一步改进和提高，如绩效目标指标设立、自评报告情况、预算执行率、资金支付及时性、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性等方面，应采取有效措施，提升项目实施的效果和效益。

六、意见及建议

（一）绩效目标明确性、相关性方面

建议在确定绩效目标时根据每个项目的实际情况设定相关指标，使绩效目标能切实有效的体现该项目在各个方面的绩效情况，避免流于形式的指标和没有相关性针对性的指标。指标设置要能反映项目的具体实施情况，指标设置过高或过低都失去了评价的意义。

（二）自评报告方面

绩效评价报告应当内容完整、依据充分、真实完整、数据准确、分析透彻、逻辑清晰、客观公正。

（三）预算执行率方面

建议在保质保量的前提下加快项目建设进度，根据年度支



出预算和季度用款计划，合理调度、拨付预算资金。

（四）资金支付及时性方面

建议严格按照文件和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，不提前、不延后支付款项。

（五）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性方面

建议按照规范要求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合理的审批，签批完成的付款申请单应附在相应凭证后。

邢台志恒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2023年10月09日

